

证券代码:300607

证券简称:拓斯达

公告编号:2017-073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的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7年7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相关制度,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,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,关于2017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向董事会提案如下:

一、本议案适用对象: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、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本议案适用期限:

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。

三、薪酬标准

(一)独立董事的薪酬

独立董事：周润书先生、钟春标先生、李迪女士 2017 年津贴标准为 3 万元整/年。

(二)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董事及高管：吴丰礼、杨双保、黄代波、尹建桥、朱亮、任俊照、杨海、周永冲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董事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。

单位：万元（人民币）/年

序号	姓名	职务	金额	备注
1	吴丰礼	董事、董事长、总裁	36	
2	杨双保	董事、副总裁	31	
3	黄代波	董事、副总裁	28	
4	尹建桥	董事	33	
5	朱亮	董事	--	不在本公司 领取薪酬
6	任俊照	董事	--	不在本公司 领取薪酬
7	杨海	副总裁、董秘	60	
8	周永冲	财务总监	40	

(三) 公司监事的薪酬

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详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（人民币）/年

序号	姓名	职务	金额	备注
1	吴盛丰	监事会主席	10	

2	杨晒汝	监事	21	
3	陈轩	监事	--	不在本公司 领取薪酬

四、发放办法

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薪酬按月平均发放，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，报董事会与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五、其他规定

1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；

2、独立董事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、监事会会议、股东大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以上薪酬包含职工福利费、各项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报酬。年薪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7 月 20 日